

股票代码：600037

股票简称：歌华有线

编号：临 2014—038

转债代码：110011

转债简称：歌华转债

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按照财政部 2014 年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，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。
-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 2013 年度及本期合并财务报表的净利润、净资产没有影响。

一、 会计政策变更概述

根据财政部 2014 年修订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—长期股权投资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—职工薪酬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—财务报表列报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—合并财务报表》，以及新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—公允价值计量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—合营安排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—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》等具体准则要求，公司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，修订了公司相关会计政策，并对相关报表项目进行了追溯调整。

2014 年 10 月 29 日，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二、 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

1、 执行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—长期股权投资》的相关情况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—长期股权投资》，公司对持有的不具有控制、共同控制、重大影响，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、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，作为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，不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，并对其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。具体调整事项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调整内容	2013 年 12 月 31 日	
	长期股权投资	可供出售金融资产
北京京视传媒有限责任公司	-6,000,000.00	6,000,000.00
北京北广传媒移动电视有限公司	-4,490,000.00	4,490,000.00
北京北广传媒影视有限公司	-3,000,000.00	3,000,000.00
上海文广互动电视有限公司	-25,000,000.00	25,000,000.00
深圳市茁壮网络股份有限公司	-28,515,021.38	28,515,021.38
绵阳科技城产业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	-100,000,000.00	100,000,000.00
中国电影股份有限公司	-21,307,903.00	21,307,903.00
贵州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	-139,871,498.00	139,871,498.00
合 计	-328,184,422.38	328,184,422.38

执行上述会计准则，仅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两个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，对公司 2013 年度及本期合并财务报表的净利润和净资产没有影响。

2、执行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—职工薪酬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—财务报表列报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—合并财务报表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—公允价值计量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—合营安排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—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》的相关情况

公司财务报表中关于职工薪酬、合并财务报表、公允价值计量、合营安排及与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相关业务及事项，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按上述准则的规定进行核算与披露。由于新准则的实施而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 2013 年度及本期经营成果、现金流量金额产生影响，也无需进行追溯调整。

三、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

公司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根据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，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了合理变更，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、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

相关规定，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，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四、公告附件

1、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零一四年十月三十日